

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项目-1分标（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赛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2912.67万元，资产总额为1794.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项目-3分标（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赛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2912.67万元，资产总额为1794.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赛维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4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